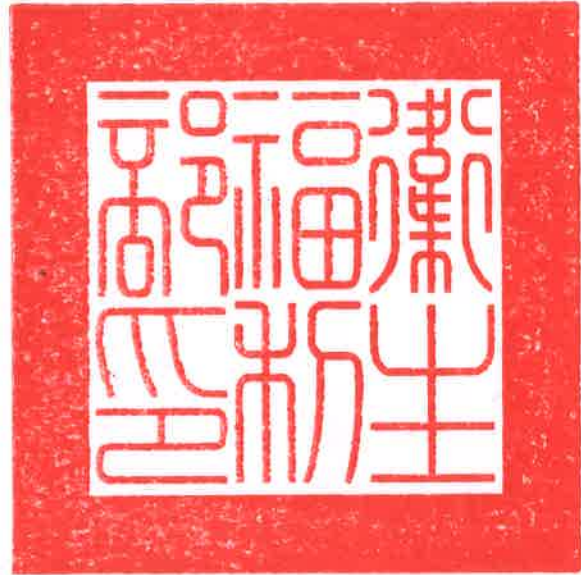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
教育部、國防部、文化部、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090102175號
金管秘字第10901945411號
輔醫字第1090090987號
交航字第10950153031號
經商字第10902056100號
臺教綜(五)字第1090170776A號
國醫衛勤字第1090258439號
文源字第10910445181號
台內民字第10901453061號

附件：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例示



主旨：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進入本公告所示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應佩戴口罩，並自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傳染病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。
- 二、109年11月17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第55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，指不易保持社交距離，會近距離接觸不特定人，可能傳播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室內場所(例示如附件)。

- 二、民眾進入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，應佩戴口罩；未佩戴口罩，經場域人員勸導不聽者，依傳染病防治法第70條第1項規定，處新臺幣3千元以上1萬5千元以下罰鍰。
- 三、於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內有飲食需求者，得於與不特定對象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之情形下，於飲食期間暫時取下口罩。
- 四、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、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現行公告與本公告有牴觸或扞格者，應予以修正或廢止，並自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生效。

部長陳時中

主任委員黃天牧

主任委員馮世寬

裝



訂

線

部長 龍佳林

部長 花美王

部長 忠文潘

部長 發德嚴



部長 李永得

部長 徐國勇

裝



訂

線

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090102175號

輔醫字第1090090987號

經商字第10902056100號

國醫衛勤字第1090258439號

台內民字第10901453061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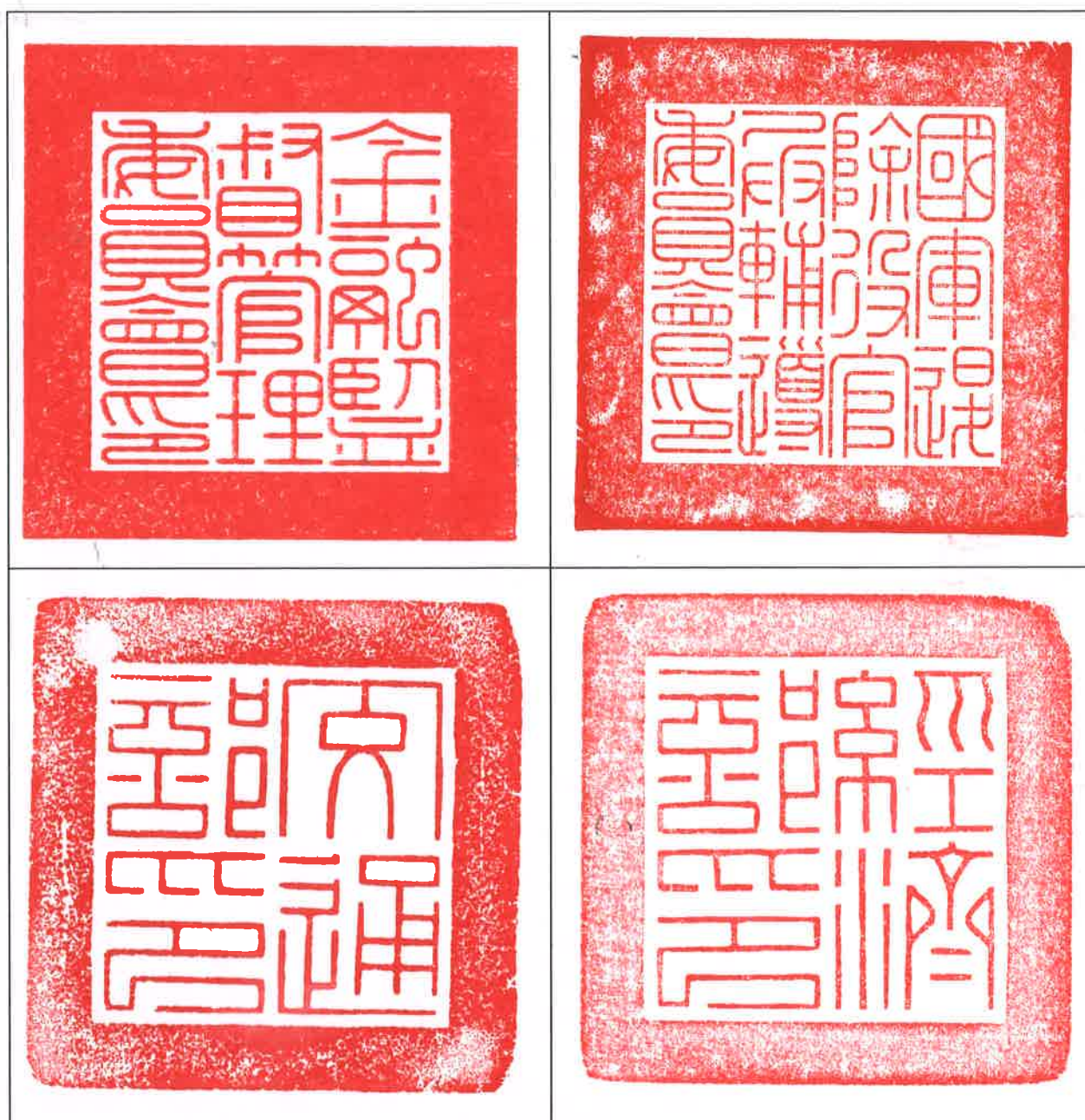
金管秘字第10901945411號

交航字第10950153031號

臺教綜(五)字第1090170776A號

文源字第10910445181號

主旨：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進入本公告所示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應佩戴口罩，並自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生效。



說明：2以上機關之會銜公文用印時，得依本表蓋用。

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090102175號

輔醫字第1090090987號

經商字第10902056100號

國醫衛勤字第1090258439號

台內民字第10901453061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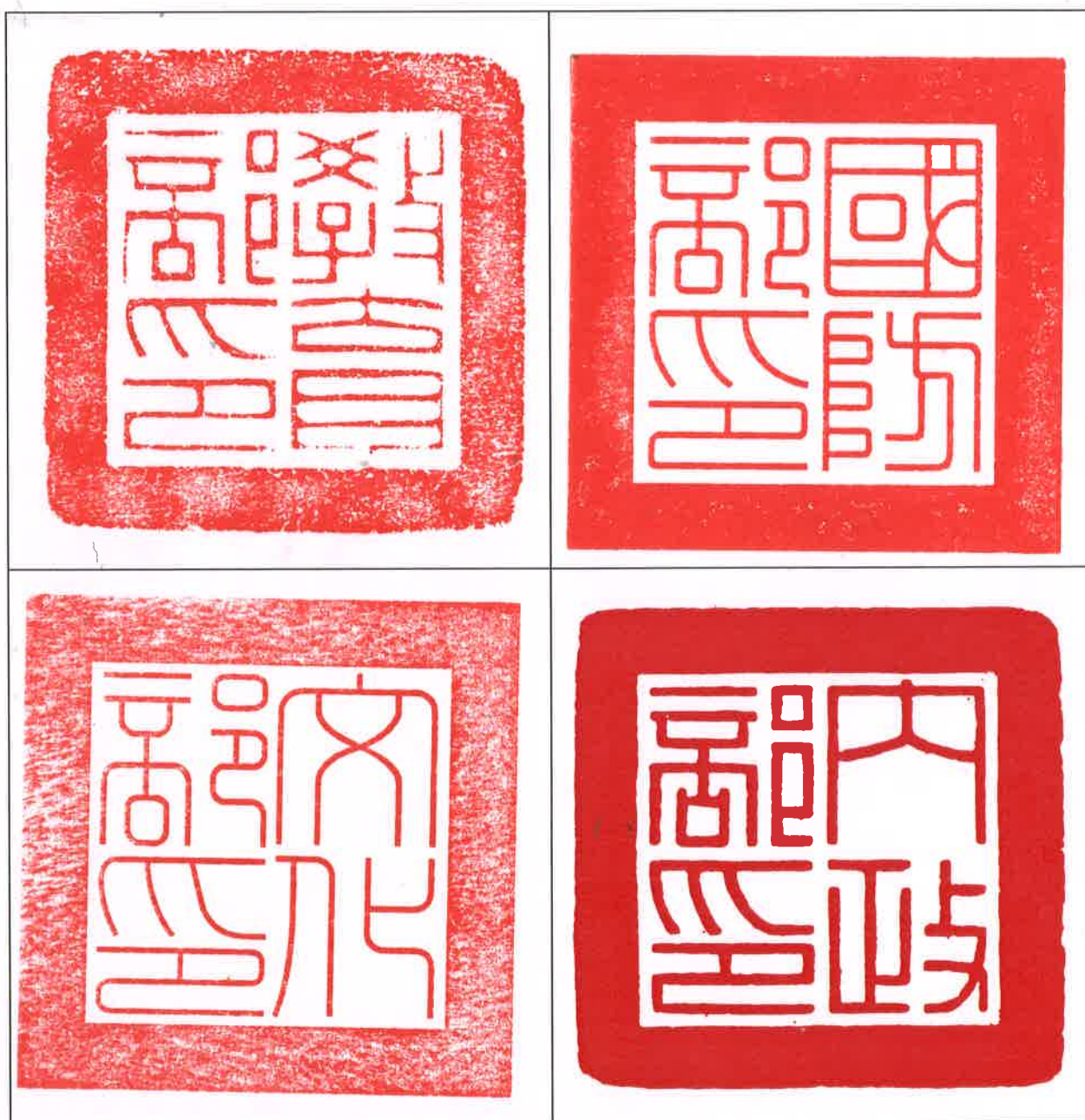
金管秘字第10901945411號

交航字第10950153031號

臺教綜(五)字第1090170776A號

文源字第10910445181號

主旨：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進入本公告所示高感染傳播風險場域應佩戴口罩，並自中華民國109年12月1日生效。



說明：2以上機關之會銜公文用印時，得依本表蓋用。

附件

場域類別	例示名稱
醫療照護	醫療機構（醫院、診所、捐血中心）、護理機構（一般護理之家、產後護理之家、精神護理之家）、老人福利機構（長期照護機構、安養機構、其他老人福利機構）、長期照顧服務機構（居家式、社區式、機構住宿式、綜合式）、榮譽國民之家、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（托嬰中心、早期療育機構及安置教養機構）、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其他類似場所
公共運輸	高速鐵路、臺鐵、捷運、輕軌、國道及公路客運、市區公車、計程車之車廂及場站、海空運航班及航站
生活消費	觀光旅館、旅館、商場（購物中心）、百貨商場、室內零售市場、超級市場、展覽場、傢俱展示販售場、社區藥局、藥品零售藥商、零售醫療器材商、藥粧店、零售商店及其他類似場所
教育學習	社區大學、樂齡學習中心、訓練班、K書中心、社會教育機構（社會教育館、科學教育館、圖書館）及其他類似場所
觀展觀賽	電影片映演場所（戲院、電影院）、集會堂、體育館、活動中心、展演場所（音樂廳、表演廳、博物館、美術館、陳列館、史蹟資料館、紀念館）、室內溜冰場、室內游泳池、遊樂園、專營兒童遊戲場及其他類似場所
休閒娛樂	郵輪、歌廳、舞廳、夜總會、俱樂部、酒家、酒吧、酒店（廊）、錄影節目帶播映場所（MTV）、視聽歌唱場所（KTV）、理容院（觀光理髮、視聽理容）、指壓按摩場所、健身休閒中心（含提供指壓、三溫暖等設施之美容瘦身場所）、保齡球館、撞球場、健身中心（含國民運動中心）、室內螢幕式高爾夫練習場、遊藝場所、電子遊戲場、資訊休閒場所及其他類似場所
宗教祭祀	寺院、宮廟、教堂（教會）、殯儀館之禮廳、靈堂及火化場、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及其他類似場所
洽公機關（構）	銀行、證券期貨商、保險公司、電信公司及有線電視公司等營業場所、信用合作社、郵局、農漁會信用部、各級政府機關與相關服務場所及其他類似場所